证券代码：837497　　证券简称：眉车股份　　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春有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易定贵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李春有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王文仙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王文仙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王志刚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选举罗光齐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11 人。

会议由李春有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9人。

会议由易定贵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□是 √否

（二）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

董事长李春有持有公司股份 10,150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.8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监事会主席易定贵持有公司股份151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总经理李春有持有公司股份 10,150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0.89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董事会秘书王文仙持有公司股份 3,68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5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财务总监王文仙持有公司股份 3,682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58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王志刚持有公司股份1,160,8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39% 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副总经理罗光齐持有公司股份3,23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65% 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本次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中，监事会主席易定贵为首次任命。

易定贵，男，汉族，1971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，本科学历。1992年7月至1998年11月任铁道部眉山车辆厂机电车间工人；1998年11月至2000年12月任铁道部眉山车辆厂财务部会计；2001年1月至2006年2月任铁道部眉山车辆厂（后更名为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）工业有限总公司财务部主管；2006年2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（后更名中国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）工业有限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；2009年12月至2010年9月任眉山车辆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；2010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眉山车辆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；2015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财务部部长；2018年3月至今任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、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部长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均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；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均为连选连任，监事会主席为新任，有利于公司稳定和长远发展，未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眉山车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0 日